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官发改审批〔2021〕35号

签发：关俊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2021年官渡区二环内清污分流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昆明市官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局报来《关于审批2021年官渡区二环内清污分流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官住建请〔2021〕61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为全面推进《市“两办”关于印发2021年度昆明主城区城市管网排查、雨污分流及溢流污染防控工作清单》的工作任务，确保主城区雨污分流及溢流污染防控工作任务不折不扣落实到位，按照区委、区政府安排部署，由你局负责实施官渡区二环内清污分流改造工程。项目的实施减少雨季溢流，

提高区域排水能力，是缓解片区内涝的需要；对减少入滇污染物负荷，进一步巩固滇池治理成果具有重要意义。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名称

2021 年官渡区二环内清污分流改造工程

项目代码:2109-530111-04-02-394937

三、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昆明市官渡区二环内，涉及金马、吴井、太和街道。

四、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包括东华公园片区、曙光片区周边市政道路的雨污分流提升改造；60 个庭院小区的雨污分流提升改造；689 个雨污错接点的提升改造及临街餐饮铺面污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排水管道、检查井、交汇井、排水沟等排水设施和构筑物，安装 50 套无动力不锈钢油水分离器及相关配套工程等。

五、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10110.1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7576.3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84.89 万元，预备费 748.90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区财政局统筹安排。

六、其它

（一）项目建设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标准、基本建设程序等相关规定进行，须依法依规完成相关审批手续，手续齐备后方可开工建设；

（二）严格实行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认真选择设计、监理单位，加强工程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取费，资金使用必须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资金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

此复

附件：招标方案审批意见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9月3日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区政务服务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审计局、相关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9月3日印

附件：

招标方案审批意见

工程（项目）名称：2021 年官渡区二环内清污分流改造工程

项目代码：2109-530111-04-02-394937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意见及说明：

请严格按照《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昆政办〔2017〕36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组织开展招标投标，规范招标投标行为。对必须招标的项目严禁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9 月 3 日



